

证券代码：300717

证券简称：华信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7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信新材	股票代码	3007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束珺	陈红	
办公地址	新沂市大桥东路 189 号	新沂市大桥东路 189 号	
电话	0516-81639999	0516-81639999	
电子信箱	huaxin@huaxinchina.cc	huaxin@huaxinchina.cc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148,912,780.80	130,277,499.38	1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48,415.17	23,354,619.59	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9,771,880.50	18,951,466.83	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89,510.70	27,547,397.44	-6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6%	8.52%	-3.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566,707,092.55	563,404,388.94	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7,785,976.11	505,637,560.94	2.4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9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华智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0%	52,224,000	52,224,000		
苏州国发智富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0%	9,216,000	9,216,000		
徐州华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0%	6,451,200	6,451,200		
北京同创共享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840,000	3,840,000		
盐城市中科盐发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2,363,136	2,363,136		
常熟市中科虞山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1,476,864	1,476,864		
李振斌	境内自然人	1.20%	1,228,800	1,228,800		
武汉兴开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290,400	0		
#张璐	境内自然人	0.26%	269,840	0		
陈渝	境内自然人	0.19%	195,84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1、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江苏华智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李振斌，徐州华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李明澈，李振斌与李明澈系父子关系。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李振斌先生直接持有华信新材 1.2% 股份，间接持有华信新材 29.4984% 股份，李明澈先生间接持有华信新材 1.5% 股份。因此，李振斌、李					

	<p>明澈父子二人直接和间接控制华信新材 32.1984% 股份；</p> <p>2、盐城市中科盐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常熟市中科虞山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168），实际控制人为单祥双。盐城市中科盐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信新材 2.31% 股份，常熟市中科虞山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信新材 1.44% 股份。</p> <p>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股东张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69,84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69,840 股。</p>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2018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着2018年经营工作计划，发挥公司研发创新优势、设备优势、品牌优势等，在做好生产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研发工作及新市场的推广力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4,891.28万元，同比增长14.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94.84万元，同比增长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77.19万元，同比增长4.33%。

报告期公司克服了市场竞争激烈及原材料上涨等不利因素，充分利用同比增加的年产8000吨智能卡基

材项目一期工程生产产能，在稳定原有市场的基础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取得较好的成绩。公司产品带胶膜、银行卡、非接触卡、普通卡等卡基同比增幅明显；因市场对个性化产品的需求增大，公司新产品彩色卡基系列产品报告期实现批量销售，成为今年上半年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公司巩固了国内中高档卡基材料销售领先地位的同时，产品出口至德国、乌克兰、俄罗斯、土耳其、印度尼西亚、印度、巴西、西班牙等国家。

（2）报告期主要工作

①持续推进新产品研发工作。在巩固卡基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的同时，公司充分利用已经积累的技术优势、设备优势、品牌优势等，积极推进产品应用领域纵深化战略，力争推出更多优异性能的功能性薄膜产品，延伸产业链，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彩色卡基系列产品实现批量销售，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PC新材料已处于小试阶段，该材料不仅适用于卡基行业，还适用于电子电器、反光膜制作等非卡基行业。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为在功能性塑料膜片其他领域的应用和业务拓展奠定了基础。

②加强管理，提高经营质量。报告期，公司充分利用生产设备的智能化、自动化特点，在保证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加强生产过程精细化管理，进一步节能降耗，节约成本。同时强化物资采购环节的质量意识，根据质量、价格、供应及时性及技术支持等全面考核，保留优质供应商，淘汰一批综合条件不合格的供应商，保证了原材料等物资的供应质量。在营销工作中，公司加强了售前售后的技术服务工作，特别是售前的技术服务工作，一方面可以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对于个性化新产品的需求，另一方面有力促进了公司新产品研发和新工艺的提升工作，提高了公司整体经营质量。

③按计划做好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高标准、严要求建设募投项目，其中年产8000吨智能卡基材项目二期工程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设备引进、部分设备安装等工作，该项目计划2019年1月建成投产；年产4000吨功能性聚酯薄膜项目已完成生产线厂房主体工程建设，该项目计划2019年3月建成投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